102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國民中學在校學習領域成績證明單

就讀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

班級: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領域(學科)	八上 (A)	八下 (B)	九上 (C)	領域(學科)學期 成績平均 (A+B+C)/3	領域(學科)學期成 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國語文	60	70	75	68.33	20		
英語	50	51	55	52.00 40			
數學	53	60	68	60.33 30			
社會	55	65	63	61.00 30			
自然與生活科技	67	70	75	70.67	35		
藝術與人文	70	69	73	70.67	31		
健康與體育	69	65	75	69.67 28			
綜合活動	65	68	77	70.00	30		
學期成績平均	八上 八下 九上 (D) (E) (F) 61.13 64.75 70.13						
在校3學期成績 總平均 (D+E+F)/3	65.34			在校3學期成績 總平均 全校排名百分比	27		
備註	1.學期成績平均計算至小數點後第2位,小數點後第3位四捨五入。 2.所指「國中八年級上學期、八年級下學期、九年級上學期」即「國中二年級上學期、二年級下學期及三年級上學期」。 3.領域(學科)之排列順序由上至下依序為國語文、英語、數學、社會、自然與生活科技、藝術與人文、健康與體育及綜合活動,順序不得任意變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102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國民中學在校學習領域成績證明單

就讀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
班級:	姓名: ■原住民(持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身分證統一編號: 「盾住民(去共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
有種分分別 。	□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 □政, □身心障礙生(以上請就報名學生最)	府派負國外工作人員子女 □蒙藏生
	□ 为 ○ F 城王 (以 工 明 机 机 石 于 王 取 ·	有们之时往为为可受业队可受 有力

領域(學科)	八上 (A)	八下 (B)	九上 (C)	領域(學科) 學期成績平均 (A+B+C)/3	領域(學科) 學期成績全校 排名百分比	特種身分 <u>加分後</u> 之領域(學科)學 期成績全校排名 百分比			
國語文	60	70	75	68.33	20	7			
英語	50	51	55	52.00	40	25			
數學	53	60	68	60.33	30	17			
社會	55	65	63	61.00	30	16			
自然與生活科技	67	70	75	70.67	35	21			
藝術與人文	70	69	73	70.67	31	18			
健康與體育	69	65	75	69.67	28	15			
綜合活動	65	68	77	70.00	30	16			
學期成績平均	八上 (D)	八下 (E)	九上 (F)						
	61.13	64.75	70.13						
在校3學期		65.34		在校3學期成	27				
成績總平均 (D+E+F)/3	03.34			續總平均全校 排名百分比	21				
特種身分 <u>加分後</u> 之學期成績平均	八上 (G) 82.53	八下 (H) 87.41	九上 (I) 94.68						
特種身分 <u>加分後</u> 之在校 3 學期 成績總平均 (G+H+I)/3		88.21		特種身分 在校3學期 全校排2	17				
備註	1.學期成績平均計算至小數點後第2位,小數點後第3位四捨五入。 2.所指「國中八年級上學期、八年級下學期、九年級上學期」即「國中二年級上學期、二年級下學期及三年級上學期」。 3.特種身分生加分優待依各特種身分加分法規規定辦理,本成績證明單係以考生特種身分別為原住民持有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加分比率 35%)為範例;即G=D*(1+0.35),H=E*(1+0.35),I=F*(1+0.35)。 4.領域(學科)之排列順序由上至下依序為國語文、英語、數學、社會、自然與生活科技、藝術與人文、健康與體育及綜合活動,順序不得任意變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